A 股简称:中国中冶 A 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2021-014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及“中国中冶”)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28 日召开的董事会、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签署的《综合原料、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批准与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其他下属子公司 2020-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2020 年 8 月 27-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对 2020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进行了调整（以上情况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2019 年 6 月 27 日及 2020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公司与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新能源”)2020-2022 年度金融服务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额度(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 年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购销类-支出	协议定价	13,187,000	-	8,737,569	7.92%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物资购销类-收入	协议定价	2,677,000	-	1,638,592	13.62%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工程建设类-收入	协议定价	17,962,000	-	1,005,825	0.29%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工程建设类-支出	协议定价	5,817,000	-	199,432	0.12%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生产维保类-收入	协议定价	43,000	-	2,853	0.12%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收入	协议定价	533,000	-	45,100	0.29%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支出	协议定价	42,000	-	4,843	0.51%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利息支出	产融服务类-融资费用-信贷服务	协议定价	1,600,000	-	73,128	2.91%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其它流出	物业承租类-支出	租赁合同	247,000	-	66,176	33.49%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出	金融服务类-提供贷款及票据贴现服务的日最高余额贷款及票据贴现服务	协议定价	800,000	-	300,000	-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出	金融服务类-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日最高余额	协议定价	500,000	-	430,589	-	-	-	-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协议定价	88,000	-	25,799	2.41%	-	-	-
合计				/	43,496,000	/	12,529,90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注:2020 年本公司确认的与物业承租类交易相关的费用为人民币 66,176 千元，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因新签署物业承租合同所确认的使用权资产金额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附注关联租赁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就上述本公司于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确认：

(1)该等交易在本公司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2)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对本公司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向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及

(3)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A 股简称:中国中冶 A 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2021-01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国中冶”)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否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5 年 12 月 8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集团”)实施战略重组，中国五矿成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随着重组工作的推进，中国五矿与本公司业务合作更加广泛。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本公司拟调整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集团”)2021-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部分类别及额度上限。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调整 2021 至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 / 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

2、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事前审核意见为：

各位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此次日常关联交易 / 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调整事项涉及材料详实完备，关联交易属合理、合法的经济行为，因此同意将《关于申请调整 2021 至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 / 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 / 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调整事项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且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和股东而言公平合理。因此，我们同意《关于申请调整 2021 至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 / 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

3、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28 日召开的董事会、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申请 2020 年至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 / 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及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以上情况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2019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本公司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2021-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上限额度分别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类型	财政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物资采购类关联交易		
收入类	122,800	139,100
支出类	1,516,400	1,708,600
工程建设类关联交易		
收入类	1,842,000	1,885,000
支出类	583,500	593,500
产融服务类关联交易		
融资总额——保理	550,000	550,000
融资总额——融资租赁	550,000	550,000
融资费用——财务资助	160,000	160,000
融资费用——保理	33,000	33,000
融资费用——融资租赁	33,000	33,000
债券承销	33,000	33,000
生产维保类关联交易		
收入类	4,900	6,500
冶金及管理服务类关联交易		
收入类	54,800	62,500
支出类	4,300	4,500
物业承租类关联交易		
支出类	16,700	8,200

(三)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原因及调增加情况

2015 年 12 月 8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冶集团与中国五矿实施战略重组。随着重组工作的完成，中国五矿集团和本公司双方业务合作的内部市场更加广泛。

2020 年下半年以来，镍、铜、锌、铅等资源产品价格均震荡上扬，导致本公司出售上述产品的关联交易金额增加。同时，因当前新能源电池市场发展机遇良好，关联方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国内名列前茅的高镍三元前驱体研发生产基地、全球规模最大的高纯氧化钴研发生产基地，自 2019 年投产以来产能扩充显著，向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采购金属资源产品的需求大幅提升，预计公司物资采购 - 收入类关联交易将大幅增加。

2021 年以来，公司发展速度和质量不断攀上新台阶，合同量增幅较大，对各种物资的采购需求量剧增。关联方中国五矿集团作为黑色金属流通领域综合服务商，在备货、支付、渠道范围等方面具有全方位钢材及其他货物的供应链优势，基于前期良好的合作基础，在平等互利的前提下，公司下属子公司尤其是施工类子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合作深度在不断拓展，预计物资采购 - 支出类关联交易将有所增加。

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拟调整 2021-2022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类别的额度上限：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1 年		2022 年	
		原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	原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
物资采购类关联交易					
收入类	中国五矿及其所属除中国中冶外子企业	122,800	532,200	139,100	551,000
支出类		1,516,400	1,675,300	1,708,600	1,939,4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介绍: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复平;

注册资本:1,02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五号;

公司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矿产品及非金属矿产品的投资、销售;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领域的投资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各种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工程设备租赁;与工程建筑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交流和技术转让;冶金工业所需设备的开发、销售;承担国外各类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设备租赁;机电产品、小轿车、建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的销售;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技术研究、规划勘察、设计、监理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招标、投标及招标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交流;自有房屋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五矿 2019 年末总资产 929,515.01 百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9,386.45 百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610,413.00 百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9.98 百万元。

(二)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2015 年 12 月，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与中国五矿实施战略重组，中冶集团整体进入中国五矿。2019 年 5 月，中冶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其出资人由国务院国资委变更为中国五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中国五矿成为本公司关联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交易目的及必要性，以及定价政策

本公司将作为采购方向中国五矿集团采购钢材，作为供应方向中国五矿集团销售大宗物资(即包括镍、锌及铅在内的金属资源产品)，并与中国五矿集团互相供应工程总承包及生产运营所需的装备。上述物资供应方亦将就有关物资供应提供相关物流服务(包括仓储、货代、船代、陆上运输服务等)。

中国五矿是一家以金属与矿产业务为核心，以贸易为基础，以资源为依托，科工贸一体、上下游延伸的综合性企业集团。钢材贸易是中国五矿集团传统业务，不仅在国内市场具有购销优势，而且具有强大的国际性贸易渠道，能为本公司提供稳定的钢材等相关材料供应。同时中国五矿集团能为本公司下属资源类公司生产的金属资源产品提供稳定优质的销售渠道。由于中国五矿集团及本公司具有不同的装备制造能力，在装备互供方面能够优势互补，满足特定工程建设及生产运营需要。

钢材与装备的供货商及价格将通过采购方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而中标结果将在采购方的采购平台网站上公示。若中标，双方将签订具体采购合同，并在其中约定对采购价款(一般包括预付款、到货验收合格后货款及质保金等)的具体支付安排。

本公司向中国五矿集团销售大宗物资(即包括镍、锌及铅在内的金属资源产品)的价格将由双方在参考伦敦金属交易所及上海有色网(www.smm.cn)公布的相关大宗原材料的月平均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双方将在具体采购合同中约定具体支付安排以及物流运输与产品检测的相关标准。

五、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中国五矿的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安排是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需要而产生，能充分利用中国五矿集团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实现合作共赢，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有利于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的交易协议是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订立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因此类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报备文件

1、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本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A 股简称:中国中冶 A 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2021-012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16 亿元担保(占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1.85%)，并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 本次担保计划涉及被担保单位共计 27 家，包括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5 家，下属三级及三级以下子公司 22 家。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需求，确保生产经营及基本建设的正常进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2021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16 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担保，并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一)2021 年度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一般性担保计划

2021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计划提供不超过 71 亿元担保(不包括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保函及承兑汇票额度)，占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7.25%。具体包括：

1.中国中冶本部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9.3 亿元担保；

2.中国中冶下属子公司为中国中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1.7 亿元担保。

上述担保的担保种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规定的保证，担保内容包括综合授信额度、贷款、保函、商业汇票、贸易融资等，担保期限以被担保方融资需求及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计划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计划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合计			71	
(一)中国中冶本部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			39.3	
1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6	保证
2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0.0	保证
3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	保证
4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	保证
5		中冶海外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3.7	保证
(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中国中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担保			31.7	
6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翼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11	保证
7		赣州南康区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91	保证
8	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涿平中设环保有限公司	2.14	保证
9		涿州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0.84	保证
10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0.9	保证
11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0.5	保证
12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慧金科技有限公司	0.3	保证
13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0.2	保证
14		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5	保证
15		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0.05	保证
16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6	保证
17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0.84	保证
18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冶越南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0.15	保证
19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柬埔寨)有限公司	1.0	保证
20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湖北中冶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0.2	保证
21		中冶智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2	保证
22		中冶华成(武汉)工程有限公司	0.5	保证
23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冶南方城市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	保证
24		中冶南方连铸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	保证
25		中冶南方(武汉)自动化有限公司	0.5	保证
26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1.5	保证
27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保证
28	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4.2	保证

注:在年度担保计划额度内，在担保方不变的情况下，被担保方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全资子公司使用，被担保方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控股子公司使用。

(二)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具保函及承兑汇票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作为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许可经营项目包括: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等。

2021 年度，财务公司预计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具保函、承兑汇票额度总计为人民币 45 亿元(占本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60%)，可在上述担保计划额度内调剂使用。

(三)担保计划期限

上述担保计划有效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有关担保计划项下具体担保业务审批的授权

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对公司本部及子公司在本次担保计划范围内发生的以下具体担保业务进行审批:

1.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中国中冶及所属子公司(不包括财务公司)在本次担保计划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业务及调剂事项;

2.授权财务公司使用本次担保计划范围内保函及承兑汇票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概述

本次担保计划涉及被担保单位共计 27 家，包括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 5 家，公司下属三级及三级以下子公司 22 家。

有关被担保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附件。

三、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预计新增合计人民币 116 亿元担保，主要用于公司主业项目融资、贸易融资、保函、票据、信用证等业务，有助于改善融资条件，减少子公司保证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且被担保企业经营状况稳定，具有担保履约能力，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并同意将该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 226.22 亿元，占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3.11%，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被担保方基本情况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注册地点(详细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2020 年末资产总额	2020 年末负债总额	其中:2020 年末银行贷款总额	其中:2020 年末流动负债总额	2020 年末净资产	2020 年营业收入	2020 年净利润	2020 年末资产负债率(%)	被担保方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重大或有事项: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方能力的事项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方偿债能力的担保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方偿债能力的抵押、质押事项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方偿债能力的或有负债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方偿债能力的诉讼事项
一、二级子公司																		
1	中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RMS.32/3-3,32/F.,OFFICE TOWER CONVENTION PLAZA 1 HARBOUR ROAD, WANCHAI HK	邹宏英	进出口业务;与工程建筑相关的技术服务;金属矿产品的投资,销售	124.26	26.07	5.24	26.07	98.19	-	3.37	20.98%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2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攀枝花市炳草岗	潘必义	冶金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建筑;石油化工工程;矿山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路面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住宅装饰和装修;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建筑幕墙装饰和装修;施工劳务作业(不含劳务派遣);劳务派遣。工程勘察活动;工程设计活动;地质灾害治理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检测服务;锅炉、起重设备安装及维修;压力管道安装及维修;金属压力容器制造、安装及维修。金属结构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塑料板、管、带制造;橡胶板、管、带制造;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产品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建筑工程专用设备专业修理;机械设备经营租赁;电气设备修理;机动车维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仪表仪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烟花爆竹除外)、五金产品。货物进出口;普通货运;装卸搬运(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服务;房屋租赁服务;住宿;餐饮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打字、复印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41	159.17	8.31	12.73	40.24	201.32	5.22	79.82%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3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33 号	岳清瑞	工程技术的咨询服务;与建筑、环保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境影响评价;建筑工程低沉安全性评价;建筑工程、金属材料的检测与检验;建筑材料、建筑设备、环保材料、环保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机械电子设备、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矿产品的销售;设备租赁;广告业务;经济信息咨询;工业与民用建筑项目的承包、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环保设施投资、运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商业用房;物业管理。	132.42	88.53	18.86	70.52	43.89	96.29	2.44	66.8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4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区西城大道 1 号	田贵祥	从事工程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建筑勘察设计、钢结构加工制作、商品混凝土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装饰装修、园林绿化、新型周材及物流管理、工程检测、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及相关产业等经营业务	190.40	142.51	-	137.18	47.89	205.53	7.75	74.8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5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Posman Kua Aisa Lawyers,Level 1, Mogoru Moto Building,Port Moresby,National Capital District, Papua New Guinea	高永学	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红土镍钴矿项目的投资、开发及运营管理	0.08	0.08	-	0.08	-	-	-	99.9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二、三级及三级以下子公司																		
1	中冶海外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LEVEL B3,B1,LG,G&3,BLOCK E6,EMPIRE DAMANSARA, NO.2,JALAN PJU 8/8A, BANDAR DAMANSARA PERDANA,PJ	杨若冰	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安装、制造、运输、修理或维修,在土木、机械、机电、电气、电子、结构和总承包的业务中可担任代理和经销商，可购买或其它方式取得土地、房屋并买卖等等	11.66	13.72	2.89	13.72	-2.06	5.98	0.11	117.68%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2	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水洼村	吴昊	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	5.33	2.26	1.52	0.71	3.07	1.21	0.35	42.39%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3	赣州南康区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南水新区南水大道中段 18 号	柴一清	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农林废物资源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	-	-	-	-	-	-	-	-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4	涿平中设环保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涿平县北山新区水务局办公楼 2 楼 209 室	高信刚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污水治理;市政设施管理;销售机械设备、建材(不含有毒有害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7	0.89	-	0.89	0.88	-	-	50.24%	1.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1%;2.北京恒安学投资有限公司 49%	否	否	否	否	否
5	涿州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涿州市松木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 号	高信刚	水污染治理;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污泥处置;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环保设备、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6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河北省秦皇岛市抚宁区留守营镇 205 国道北侧	顾红光	污水处理;污泥处理;水处理技术咨询;水处理设备租赁 **(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9	0.95	-	0.95	0.54	0.21	0.01	63.61%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7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迎宾路 59 号	武金宝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0	1.00	0.35	0.71	0.60	0.39	0.09	62.46%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8	西安慧金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北段 1 号	余维江	一般项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16	0.87	-	0.87	0.28	1.01	0.09	75.52%	1.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49%;2.西安电炉研究所有限公司 17.67%;3.西安江环科技有限公司 33.33%	否	否	否	否	否
9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区	牛强	重型机械及成套设备、冶金成套设备、通用机械设备、环保成套设备、电子自动控制设备、液压润滑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销售;机械设备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19.18	17.66	-	17.64	1.52	9.25	0.03	92.08%	1.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 46.08%;2.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 41.67%;3.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 8.75%;4.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 2.25%;5.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1.25%	否	否	否	否	否
10	中冶赛迪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龙晴路 7 号 20-24 层	王劲松	计算机、网络通讯系统及软硬件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集成、销售及相应的软件外包服务、维修、咨询服务;电气与自动化控制系统、能源控制系统、机电一体化系统及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制造、集成、销售;公共安全防范工程及信息系统安全工程的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	7.67	5.99	-	5.96	1.68	5.80	0.16	78.14%	1.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58%;2.众佰智能技术(重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27%;3.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南通)有限合伙)4%;4.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创新创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6.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2%;7.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北京君利联合投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	否	否	否	否	否
11	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赛迪路 1 号	肖怀德	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从事环境咨询服务和节能技术咨询服务	0.26	0.03	-	0.03	0.23	0.19	0.04	11.28%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100%	否	否	否	否	否
12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 1 号 96 幢 2、3、4 层	冉鹏	许可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甲级);设备监理;工程咨询(乙级、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